

宋庆龄一份遗嘱曾密存瑞士银行

在上海宋庆龄故居陈列馆,宋庆龄给邓广股的遗嘱,被刻成了牌匾,静静地陈列着。大多数参观者并不知道这份遗嘱曾密存于瑞士银行保险箱中。

邓广股是何许人也?为什么宋庆龄要把珍贵的藏书全部赠借给他?上海宋庆龄基金会副秘书长沈海平撰文说:

在宋庆龄的全部私人财产中,藏书是最珍贵、最有价值的部分。宋庆龄一生喜欢读书,因此,很多朋友赠书给她,她也喜欢收藏书。宋庆龄故居的这些年书跟宋庆龄经历了漫长的岁月,其中有很多中外书籍今天已经绝版了。仅在宋庆龄上海故居,就有藏书4900多册,内容涉及政治、经济、哲学、理论、文学、教育、宗教、科技等12大类。除中文外,还有英、法、日、德、俄、希腊、朝鲜、拉丁等17种文字。

邓广股获赠藏书绝非偶然

邓广股出身世家,是香港邓崇光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政协第六、七、八、九届委员,上海宋庆龄基金会理事,第14届宋庆龄樟树奖获得者,也是保卫中国同盟的领导人邓文钊之子。

邓家与廖家是亲戚。邓广股的母亲司徒书是何香凝的侄女。其父邓文钊早年读书时曾与在香港避难的廖梦醒、廖承志姐弟共同生活过一段时间。

1938年,廖承志在香港建立了八路军办事处,经常约友人到邓文钊家聚会,酝酿组建一个机构,向抗日根据地延安提供源源不断的物资和医疗援助。此时的邓文钊已从剑桥大学毕业,担任华比银行经理。他以一腔爱国热情,积极帮助廖承志在香港开展工作。廖承志就将邓文钊作为可靠的同志推荐给宋庆龄,并在宋庆龄领导下一起创办保卫中国同盟(即今天的中国福利会)。宋庆龄任中央委员会主席,邓文钊任中央委员,从此成为宋庆龄至亲的亲友。

邓家与宋庆龄的友谊还表现在生活方面。新中国成立后直至改革开放前的很长时间内,物资供应始终匮乏,特别是生活用品和药品。邓家父子通过香港渠道,源源不断

地向宋庆龄提供她所需要的物品。宋庆龄曾多次表示无法报答感激之情。

宋庆龄生前将邓广股视为干儿子,从1971年起给邓广股写信,自1971年至1980年的十年时间,共给邓广股写了189封信,在信中亲切地称他为“BB”。

将遗嘱密存瑞士银行

1975年2月,邓广股收到宋庆龄于1975年2月18日从北京寄来的一封信。全信的内容是这样的:亲爱的广股:我匆匆写这几行字是要告诉你,我们接到通知,现在到这个月底有一次6级左右的地震,中心在北京。你可以想像得出,每个人都紧张。一些上海的朋友催我回上海的家,但是那样会给她这里的人民中间引起更大的恐慌,所以我还是留在这里,不管会发生什么。我已经写好了遗嘱,但是我想单独写一张由你保管……

信中附上了一份专门为邓广股而写的遗嘱,用的是英文。遗嘱内容如下:“我的遗嘱1975—2—18。万一我遭遇不测,我决定将我北京和上海淮海路1843号家中的所有藏书移交给恩斯特·邓作纪念,以回报他对我所有的善意。宋庆龄北京。”

邓广股收到宋庆龄寄给他的遗嘱后,认为事关重大,将其存入了瑞士银行的保险箱中。

把全部藏书捐赠国家

1981年5月,邓广股突然接到新华社香港分社的紧急通知,让他即刻赶往北京。到了北京,他才知道宋庆龄病危。邓广股是香港唯一受邀赶往北京伺候在侧的人。于是他每天去探视,直到5月29日宋庆龄去世。当年宋庆龄让他勿将遗嘱之事告诉他人,因此,直到追悼活动结束,他只字不提遗嘱。国外的亲戚、朋友都走了,他也打算回香港。此时廖承志让他不要走,再多住些日子。有一天,廖承志把邓广股叫到家里,关上门,问他,有无宋庆龄的遗嘱?

显然,廖承志看到了宋庆龄留下的备份文件,即她处置自己遗产的一份意见。邓广股答,有的。但他未带在身上,也不准备出示遗嘱。廖承志

问邓广股打算怎么办?

由于邓广股事先并无思想准备,便顺口回答:“要不,捐给国家?”

廖承志马上说:“好,你把这个意思写下来。写个捐赠报告。”邓广股表示自己不会写,也不懂格式,要求廖承志帮忙代写。于是,廖承志十分麻利地拿起笔纸,当场拟就一份草稿,很快,也很短。廖承志要求邓广股依葫芦画瓢,马上照抄一遍,并签署名字。随后,廖承志立即收起邓广股签过名字的捐赠报告,告诉邓广股可以返回香港了。

邓广股评价宋庆龄

我问邓先生,是否将草稿或捐赠报告留下一份?

他说都没有。当时这一切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发生的,自己没想很多,只记得草稿、捐赠报告等都被廖承志收走了,什么也没有留下。本能告诉他,宋庆龄家里这么多藏书,分别放在北京和上海,他根本带不走,也无法搬回香港家里,捐给国家是最妥善的办法。他至今都不认为自己捐出宋庆龄赠给他的藏书,有多大的了不起,也从未向国家和有关部门提出任何要求,甚至至今没有看到宋庆龄送给他的全部书籍。为此举办的捐赠仪式也是事后由时任中国福利会名誉主席的康克清主动提出,并且坚持安排在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她认为,如果不这样做,对邓广股太不公平。

当我问及邓先生当年收到宋庆龄给他的遗嘱时心情如何?他满怀深情地表示,宋庆龄是一位令人尊敬的伟人!1975年,在接到宋庆龄那封关于遗嘱的信时,他十分紧张,也十分感动!他被深深地震撼!不是为得到宋庆龄赠予的藏书,而是为宋庆龄在危难将至的紧急时刻,不慌、不乱,表现出的勇敢,以及始终与人民和老百姓同生死、共患难的精神。

至于宋庆龄给他的那份遗嘱,邓广股认为体现了宋庆龄对他的情谊和她的一贯为人,即从不忘记别人给过她的帮助,真诚地向每一位帮助过她、为她做过任何事情哪怕是很小的事的人表示由衷的感谢。

摘自《世纪》

别想抓乾隆把柄

乾隆晚年由于挥霍奢靡,导致国库亏空。为了充盈荷包,官场内流行一条“潜规则”:官员渎职,罚款抵过。举国上下贪污受贿万岁,巧取豪夺成性。而乾隆为了维护“英主”的光辉形象,拼命粉饰他的盛世太平。

乾隆五十五年(公元1790年),内閣学士兼礼部侍郎尹壮图,上了一道奏折说:必须遏止罚款规则。因为这样做,渎职官员非但没有受到应有的惩处,反面变本加厉地搜刮财宝,中饱私囊。甚至那些清廉的官员,为了应付巨额罚款,也不得不向下属索贿,而下属再向商人、百姓摊派……官员犯错,应该依法处置。不料,这一番谏江山保社稷的忠心良言,却犯了乾隆的大忌。

“遏止罚款”,不仅断了乾隆的财路,更要生生毁了他精心维护的太平盛世景象。乾隆虽老迈却不昏庸,他非常清楚,真要整治贪污吏,只怕要揪出一堆一品、二品的“大蛀虫”,他的爱臣、宠臣和珅,首当其冲。试想,被一群“蛀虫”包围着的皇帝,能被历史写成英主明君吗?他恨不得立刻杀了尹壮图。然而,转念一想,堵住尹壮图的臭嘴,

易如反掌,但难免会落下一个庇护贪官、冤屈直臣的昏君名声。

同年11月19日,八十高龄的乾隆,亲自到乾清门听政,下谕说:“现在一些官员,拿着优厚的俸禄却不能尽职,让他们用钱弥补自己的罪过,只是一时的做法,并未形成制度。表面上是加重处罚,实际是想宽大他们。但也滋长了徇私贪赃的勾当……爱卿既上此奏,自必确有官员辜负我的恩惠,今指实复奏。”和颜悦色地看着“爱卿”尹壮图。

尹壮图以为皇帝采纳了自己的意见,心下一喜,出列,上奏道:“各督抚声名狼藉,吏治废弛。臣经过沿途各地,体察官吏贤否,商民颀颀兴社稷的忠心良言,却犯了乾隆的大忌。”

乾隆一听,窃喜:原来这小子,不过是道听途说,并没有确凿的证据。于是,脸一沉,当即作色道:“大胆尹壮图,我把你的奏章当做一等要事来办,却不料,你全是拿空话搪塞于我。我持政多年,一向爱民如子,赏罚分明。你必须给我说清楚,那些商人跟你讲了什么?都举了哪些官员?不然,你就是欺君罔上。”

秦桧放小道消息

南宋时,秦桧为相。进得书房后,秦桧赐座,摒退左右,然后一本正经地说:“我刚刚接到圣旨,准备改变钱法,现行铜钱一律废止不用。回去后你们要预作准备,不日圣旨即将颁下。”约定第二天中午商议具体细节。临走,秦桧特意嘱咐说:“此是国家大事,切记保密。”

此官员得蒙丞相亲自召见,并委以重任,着实高兴了一阵子。只是一静下来,立刻就想到了自己手里车载斗量的大量铜钱,如不赶紧出手,很快将变成一堆废铜烂铁。于是马上找来办事麻利的手下人,让他们拉着铜钱

南来,秦桧为相。进得书房后,秦桧赐座,摒退左右,然后一本正经地说:“我刚刚接到圣旨,准备改变钱法,现行铜钱一律废止不用。回去后你们要预作准备,不日圣旨即将颁下。”约定第二天中午商议具体细节。临走,秦桧特意嘱咐说:“此是国家大事,切记保密。”

知府一走,秦桧立刻召负责财政的文思院的一个官员来见,此人素以舌头比脑子跑得快见长。

撤下尹壮图,拂袖而去。尹壮图吓得目瞪口呆,惶然不知所措,刚才还口称自己爱卿的皇上,怎么忽然间就翻了脸?尹壮图哪里知道,自己落进“猫”设计的圈套。但不管怎么说,胳膊拧不过大腿,想先保命要紧。于是,连忙写了悔过书,承认自己用词不当,恳求接受处罚。

但是,老辣的乾隆要把文章做足,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解铃还需系铃人。

几天后,乾隆下旨,说尹壮图名义上认错,实际上是蛊惑人心。现着军机处派他随同大员,一道出京,沿途去山东、安徽、山西、直隶等地查勘,据实禀报。同时,乾隆招来宠臣和珅让他快快通知各省官员,做好准备,应付检查。

于是,尹壮图所到之处,皆呈现一片繁荣、安乐景象。于是,他诚惶诚恐地写上报的折子说:“我经过沿途各地,百姓生活安定,府库充盈,各地布政使都该表彰。”乾隆成功维护了他一代英主的形象。可尹壮图死罪可免,活罪难逃。乾隆为了显示自己的大度,对他做了草职留任、察看八年的处罚。

遭此一劫的尹壮图,也成熟了许多,以老母在家,当奉孝为由,请辞返乡了。然而,就在乾隆升天的第二年,嘉庆皇帝诛杀了大贪官和珅,请回尹壮图,并委以重任。

摘自《特别文摘》

上街购物,买什么无所谓,只要把钱花出去就行。

手下人赶着车出门去了,他又想起了自己同朝为官的亲家和情同手足的好友张三,忙遣口风紧的心腹前往通风报信,再三叮嘱切记保密云云……

不出半日,街上车马骤增,到处都是抢购物品的人,一时间,物价大涨,没有什么东西卖不出去,市场上商家已不知用什么盛铜钱好。

第二天,临安知府满脸喜色地向秦桧报告,市场铜钱如山,交易已恢复正常。进而,知府又以极其钦佩的神情向秦桧请教,是用了一些什么魔法,一夜之间让市场上冒出这么多铜钱的呢?

秦桧颌首微笑道:“无他,小道消息而已。”

摘自《哲理》

ZHENGZHOU DAILY

编辑 李昆霞 电话 67655539 E-mail:zzwbwh1616@sina.com

有了感觉就幸福

海 岩

人活着,就是为了追求幸福。可是幸福到底是什么?却似乎谁也说不清楚或者谁都说得清楚。被病痛折磨的人说,健康就是幸福;为情所困的人说,有情人终成眷属就是幸福;渴望成功的人说,事业有成才是幸福。当然,还有更多的人认为拥有金钱就是幸福。

我想,我或许都会从以上答案中择一作答,所以,触动我们的是不一样的答案。

我一直对小时候的一位邻居印象深刻。那是一个女孩,每当她爸爸妈妈不在家的时候,她就老想给自己做吃的,今天煮点红豆,明天弄点山里红,煮啊加糖啊捣成泥啊捣鼓,我看着就头大,她却乐此不疲,然后就特别兴高采烈,吃得非常开心!此前总不明白她哪来那么大的劲头儿,现在想想,这似乎是一种本能的幸福,孩提时代,她就懂得把生活享受得如此恣意!

家里曾经来过一位保姆,快40岁了,是亲戚从老家的农村介绍过来的,当她第一次见识到大城市的风貌时,兴奋得不得了,犹如刘姥姥进了大观园。起初,我不放心她一个人出门买菜。有一天,我就开车带她去菜市场,走过一座横跨三条马路的天桥时,碰到了红灯,车流全都阻塞在那里。保姆瞪大了略带惊恐的眼睛,探头探脑地望外面瞧,回过头来望着我

恋爱以后,忽然开始留意平常父母之间的对话。用心留意,发现父母之间,有属于他们的情话。

有次爸对妈说,你今天做的面,让我想起咱们结婚那天晚上吃的面,又细又筋道……还有一次,他说,我就喜欢看你看我织毛衣,手跟跳舞似的……这话,连我都心动。

而爸这样说的时候,妈也有话,会答,我就喜欢看你看我做的面条,吃好几碗不够,就跟没吃过饭一样……还会说,记得不?有天晚上你看我织毛衣,看了半晚上,后来说眼都看花了……

这样新鲜的情话,会让两个人满含爱意的微笑。也令我对情感的未来越来越有信心。

可慢慢又发觉,父母间的情话基本都是重复的,两个人都像复读机,每隔一小段时间就复读一次。而最令

呼出一大口气说:“妈呀,你们这里的汽车怎么那么多啊,你看这大排队,前不见头,后不见尾的,那么长哦。”我笑着问:“你们那儿的汽车很少啊?”“是哦,我们乡下,四个轮子的就是拖拉机啦,小年来一回人都稀罕得不行。”

那天晚上,保姆拘谨地告诉我,我想给家里挂个电话,我赶忙告诉她没问题。

保姆对她老公说:“你知道我今天看到了什么?”“我看到了小汽车排队,好长好长的,望不到尾……”嘿嘿,就是啊,人还是要出来哩,大城市里很多东西,家里都没见过的。”“等有钱了,你也出来见识见识……”

我看着保姆那满足的神态,听着那近乎小孩子欢欣雀跃的语气,仿佛分享了她的幸福一样开心起来。

我问保姆:“到城市这段时间还习惯吗?”她使劲点头:“是哦,来到大城市认识了很多东西,所以很开心。”

“那在家乡,是不是过得不开心啊?”

“不是啊!”她想了一会儿,很肯定地说。

“家里那么穷,有什么值得开心的啊?”我疑惑地问。

“穷是穷,但也会穷开心啊!”她很快就回答了,我,这勾起了我的好奇:“比如说呢?”

“你看吧,我们家里四姐妹,就我

能小学毕业,一是我读得辛苦,二是父母疼我,愿意供;还有就是我和我老公打小就认识,你知道农村自由恋爱多不容易啊,不过他还是把我给娶回家啦;生的第一个孩子就是儿子,公婆对我也高看一眼;种的东西收成好啦;和老公打完架后他千方百计哄我啦;儿子暑假帮我做买卖赚钱啦……说起来高兴的事情很多很多哦,哪能一下子都说得完呢?”

她的幸福对于我来说是这么简单和不可思议,但是望着她眼神里漂浮着的幸福,还有远望着窗外回忆时的专注,我相信她真的觉得幸福,没骗我!

又想起一个让我思索了很久的笑话:有一位成功的商人带着儿子到一家餐馆用餐,餐馆里有一位琴师正在演奏,商人遗憾地说:“当年我也练过琴,但后来选择了经商,如果选择了练琴,那么我今天就可以坐在钢琴边为大家演奏了。”儿子笑着说:“爸爸,如果当年你选择了练琴,那么你今天就没有机会在这里欣赏音乐了。”

不知道那位琴师心中会不会这样想:他当初要是选择经商有多好,现在就可以悠闲地坐在桌前一边享受美食,一边聆听音乐了。

也许,幸福是什么的答案我们可以找到了:所谓幸福就是内心的一种感觉——相信自己是幸福的,珍惜自己所拥有的,不羡慕那些已经无法追逐到的或者是注定要失去的,珍惜此刻的,知道世间万物都是有可能给你带来快乐的……那么,幸福就一定会茂盛得如同春天那漫山遍野的花儿了。

摘自《山西经济日报》

他刮了一下我的鼻子,你这个淘气鬼。

那你喜不喜欢?我仰着头问他。他装模作样地想了半天,嗯,喜欢。

心里就装满了甜蜜,为这情话。可是……脑子里忽悠一闪,这话,我分明说过的,也是类似的春暖艳阳天,也是青葱的草坪,也是我躺在他腿上眯着眼睛看蓝天的姿势,而当时,他也是这样回答的,也是刮了我的鼻子。我亦是接下去问的,他也装模作样想了半天……

一刹那,我明白了父母那些大概重复了半辈子又百说不厌,谁都不去拆穿的情话。

原来,爱从来不是靠着新鲜取胜,而是靠着不断重复且从不厌烦。

摘自《人生与伴侣》

作家的脸谱

言 之

看到新近的媒体上,有关刘震云《一句顶一万句》的采访,旁边配着刘震云穿着中式棉袄的照片,我转脸对同事说,还算可以,基本上长着一张作家的脸。同事对我的话表示诧异,是的是的,按理说,作家写出什么样的作品,和长着什么样的脸,是没有关系的。而且,很多时候,我读作家的作品,也像那句“吃鸡蛋,不必问是哪只鸡下的蛋”一样,不会考虑他有着怎样的脸和面貌。但,自从数年前看过川端康成的脸之后,我的这个认识,彻底改变了。

我是先看到川端康成的文字,后看到他的脸的。应该说,他的脸,比他的文字,更加震动我。那时候,我已经零散地读了他一些作品,喜欢他文字里那种略微克制的忧伤和哀愁。买来他的全集的时候,在扉页上,第一次看到他的样子。说实话,如果说先前的文字让我伤感的话,那么他的脸,当我看见他的脸时,有想哭的冲动。就好像是,我要把他憋在心里的哀伤和泪水,全部替他流出来——哀伤在他心里,却在我这里裂开一个口子,泪水冲撞而来。他的脸,黑白的摄影作品,有着木刻的那种凝重。犀削的面颊,线条清晰分明,即使苍老的皱纹,也模糊不了他骨骼的轮廓,那轮廓里,有骄傲,有克制,有不懈怠的坚持。他略微低眉,他怎么说他的眼神呢?有着洞悉事物真相的力度,却不是尖锐,也不是锐利。是比锐利多了柔和哀怨,比深邃多了清醒力量的那种。

一个老人,在本该安逸闲散、不思不进的松弛年纪,却呈现那样瘦

削清寂的面容,再想到他写下的那些文字,不禁就让人落泪了。也是在看到他面庞的那一刻,明白了《雪国》里,他写下的第一行句子:穿过县界长长的隧道便是雪国,夜空下一片白茫茫——这个句子,和他的脸,是如此相配,或者说,是只有长着那样脸庞的人,才能写下这个句子吧。

再读他作品的时候,怎么也摆脱不了他的面庞。他那清寂忧思的脸,总是从他书写的每一个字里,浮凸出来。也从他开始,我以貌取人了,固执地认为,作家就该长成川端康成那样子,当然不是说具体的五官,而是整张面庞上的气韵和味道。一个书写的人,怀着深厚丰富灵魂的人,懂得忧伤的人,就该是有一张与灵魂匹配的脸,川端康成那样的脸。关于这一点,我自圆其说的解释是,灵魂是意识,面貌是物质,意识对物质具有强大的反作用,所以,一个人的灵魂,最终会呈现在一个人的脸上。与多肉的面庞相比,我对瘦削的面庞,充满敬意。我理解的是,人是一个小宇宙,这个小宇宙,是由两部分构成的,一个是人的灵魂,一个是人的肉体面貌。在小宇宙总体能量恒定的情况下,灵魂和肉体,便是此消彼长的关系。肉体恣肆庞大,灵魂便遭受挤压紧缩,变得微小渺茫。

川端康成老年的面孔,沧桑,多皱纹,但整张脸的骨骼轮廓一点也没有失掉,在我看来,这骨骼的轮廓,是灵魂和精神在那里支撑着。这是我厌恶完全坍塌、松弛的面孔和身体的原因——不是老掉了,而是灵魂抽离了。

林清玄

我有一个皮包用了20年,每次我向年轻人说起,他们都用难以相信的眼神看着我我的皮包。

对现在的年轻人来说,20年实在太长了,几乎没有东西能用20年,甚至连世上极珍贵的友谊、爱情、对生命的向往,也没有人能维持20

美文闲读

依据“作家就该有这样一张脸”这个标准,我开始觉得,文字也要问一个出处。长着一张什么样的脸,写出什么样的文字,是紧密关联着的。陈丹青的话:在最高意义上,一个人的相貌,便是他的他人。那么,也是可以这样说吧:在最高意义上,一个作家的相貌,便是他的文字。

我喜欢的帕慕克的第一部作品,是《伊斯坦布尔》,读这本书时,感觉是在读一本黑白色调的画册,有怀旧的温暖和乡愁,有逝去的叹息和不舍。而这些,等后来看到帕慕克的照片时,再次感叹,他的文字和他的脸,也是一致的。他也长着一张让我敬仰的作家的脸。来华期间,接受《东方早报》采访,谈到《伊斯坦布尔》时,帕慕克说到了“呼愁”(Huzun,土耳其语,指一种集体的忧郁情绪)这个词,并且说,呼愁是伊斯坦布尔人的主要情绪。这个陌生的词汇,却带着一种亲近感,深深打动我。帕慕克的脸上,正可以找到这个词汇,呼愁。

类似的,在我有限的阅读经验里,还有保罗·奥斯特。我有一张冷静、英俊、轮廓深刻的脸。额头很高,侧面看,有雕塑的质感,唯嘴唇那里显示出一点柔软。读他的《记忆之书》,开始一段:他把一张空白的纸放在前面的桌上,用他的笔写下这些话。曾经如此。此后不再。简短的话语,我立刻和他的脸上上了。是另一种意义上的绝配。他的脸,和川端康成的脸,帕慕克的脸一样,都适合拍摄黑白照片,然后印在书页里,可以和无穷苍茫的时光一样,永恒且静默。

这样的作家的脸,国内很少寻得到。我见过照片的作家里,除了刘震云,毕飞宇算是不错,苏童尚是可以。最好的一张脸,应当是钱钟书的。因为敬仰,我不敢用任何词来评说。

摘自《爱人》

特。

在我的衣柜里,还有一件父亲生前送我的毛衣,这毛衣已经穿了50年,更可贵的是,这毛衣乃是我母亲新婚不久亲手织给父亲的。

这世界虽然繁华短暂,但只要我愿意坚持一些更恒久的价值,就会发现还是有许多事物愈久愈醇、愈陈愈香。

可惜的是,生命里恒久香醇的滋味,很少人愿意去品尝了。

摘自《广州日报》

更恒久的价值

其实,在我们的父母那一辈,一件东西用20年是很平常的,结婚20年是很平常的,有相交20年的朋友也是平常的,甚至一件衣服穿20年也是平常的……只可惜现代社会都反常了,才把那些平常的事看成奇